

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署艾易西公司年产5,000台空气净化设备及5,000吨环保填充材料生产线项目施工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合同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风险；
- 2、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；
- 3、本项目合同价132,556,650.28元，合同结算金额按工程实际发生量为准，存在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金额不一致的风险。

一、合同中标概况

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国海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海建设”）为“艾易西（中国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,000台空气净化设备及5,000吨环保填充材料生产线项目”的中标单位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披露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7）。

二、合同签署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国海建设与艾易西（中国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签署的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（艾易西（中国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,000台空气净化设备及5,000吨环保填充材料生产线项目）。

三、发包人情况介绍

（一）发包人基本情况

- 1、发包人名称：艾易西（中国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- 2、法定代表人：刘洋
- 3、注册资本：1,000万美元

4、住所：徐州泉山经济开发区腾飞路6-119号

5、经营范围：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研发、制造、销售；环境保护与治理的技术服务及咨询服务，室内装修气体检测服务；大气污染治理服务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，技术推广服务；机电设备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、组合式污水处理装置、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销售、租赁；建筑工程、建筑机电安装工程、环保工程设计、施工；办公用品、日用杂品、建材、室内装饰材料、五金产品、卫生洁具、灯具、灯饰、纺织品、环保治理材料销售；产品设备安装服务；企业形象策划服务；企业管理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二）关联关系说明

1、公司及国海建设与艾易西（中国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；

2、公司及国海建设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与艾易西（中国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类似的业务。

（三）履约能力分析

发包人信用状况良好，交付履约风险较小。

四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合同主体：

（1）发包人（甲方）：艾易西（中国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（2）承包人（乙方）：国海建设有限公司

2、工程名称：艾易西（中国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,000台空气净化设备及5,000吨环保填充材料生产线项目

3、工程地点：江苏省徐州市泉山经济开发区时代大道

4、工程内容：招标文件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含全部内容

5、承包方式：施工总承包

6、合同工期：360天。工期总日历天数与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7、合同价款：本合同暂定总金额为¥132,556,650.28 元【大写：壹亿叁仟贰佰伍拾伍万陆仟陆佰伍拾元贰角捌分（人民币），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：¥3,269,384.07元，【大写：叁佰贰拾陆万玖仟叁佰捌拾肆元零柒分】。

8、工程价款支付：项目正式开工进场后预付合同额的 10%；每月按照月进度工程款付至 60%；经竣工验收合格后付完成产值 90%；审计结算后付至完成产值 97%；剩余 3%为工程质量保证金。

9、合同生效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五、合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合同的履行将加大公司在建筑产业方面的比重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2、公司的资金、技术、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。

3、合同履行不影响本公司业务的独立性，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合同对发包人形成依赖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（艾易西（中国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,000 台空气净化设备及 5,000 吨环保填充材料生产线项目）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2 日